最新乡镇垃圾运输合同(实用10篇)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宁波集发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代理甲方办理国际货物运输的有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6、如甲方与船公司有协议价,甲方在委托乙方向船公司订舱时,需在书面订舱单上注明运价及合同号。

7、乙方在开航当日,根据协议收费标准,向甲方开具单船人民币费用发票和海运费发票。

8、付款条款

经甲方同意, 乙方按以下种方式结算费用:

a[]甲方付清所有费用后, 乙方才可交付提单;

c[]乙方可先交付提单,甲方以航次结帐的方式与乙方结算费用,即在开航后

日内将确认的应付款项汇付乙方帐户;

如甲方不能按照协议规定结清费用,甲方同意乙方按以下任 何一种方式进行强制催收甲方所欠费用: a∏延缓交付提单; b∏延缓返退核销单、退税单; c[目的港延缓放货; d∏停止接受订舱。 由此产生的风险、责任和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16、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补充; 修改及补充的内容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电话: 签字: 乙方盖章: 地址: 电话:

年月日

签字: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二

乙方(承运人):
身份证号:
车号:
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货运服务的相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为甲方提供货物运输服务,甲方有权指定乙方运输车辆的'货物装车地点、行驶路线及收货地点。
2、甲方按约定向乙方支付运费,运费每月支付一次,甲方按单程里程结算(按规定的车公里执行),乙方必须凭运输发票办理结算。
3、甲方有权检查核实乙方车辆的运行情况。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保证安全、准时如数承运货物。
2、乙方保证其承运车辆车况良好,运输需用的鸭笼、大绳、 篷布等由乙方自理。
3、甲方向乙方支付运费方式为隔月发放(例:月份运费月份发放;月份运费月份发放),如果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或给甲方造成名誉或者经济损失,甲方有权扣除其运费,并向当地法院提起诉讼追究其相关法律责

4、乙方车辆证件必须齐全有效,包括运营手续及车辆保险等。 (保险:成员险不少于人,每人不低于元,第三者不低于元)。
5、乙方保证运输安全,严禁酒后驾车,如有发现提交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6、乙方承担车辆运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责任(包括交通事故、人身伤亡及其他财产损失),并对所承运货物负责。如因车辆事故、交通事故等原因所造成毛鸭途中和宰前死亡、丢失等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民事赔偿。
7、为保障运输里程的公平,乙方上岗前必须安装定位系统。
8、如乙方解除协议,必须提前天通知甲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解除本合同。
9、甲方如遇到不可抗拒外力导致甲方停产或关闭,本运输合同自动解除,甲方无赔偿责任。
三、甲方和乙方不存在劳动法规定的劳动关系,乙方不是甲方的职工或雇工,无劳动关系或雇佣关系。
四、争议解决及其它约定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
2、如果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3、本协议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 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任,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一切经济损失。

4、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	个月内为有效期。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车号:	
保险单号:	_
年月日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三

甲方(需货方):

编号:

乙方(供货方):

签订地点: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正规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车辆自

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 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合同法》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 (4)需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货款。上述四种行为视为严重违约。严重违约将赔偿受损者全部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 乙方一份。

甲方(章)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四

甲方:(经理部名称)

乙方: (运输单位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货物运输等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 货物名称、数量、重量:
- 二、乙方承运的货物应在 年 月 日从 起运,途经于安全运抵甲方卸货。
- 三、货物运输包干运费共计人民币元(大写: 元整),包括:运费、装卸费、吊车费、过路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

四、甲方货物总价值险,保险率为%,货物保险费为元,保险费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的承运车辆及驾驶员资质,必须符合国家道路交通 管理条例及地方公安、交通部门有关规定。乙方驾驶员要十 分爱惜甲方货物,谨慎驾驶,文明行车,保证货物运输安全。

六、乙方负责甲方货物的捆绑、紧固、防护。货物装卸和运

输途中的保护和安全措施由乙方负责,保证将甲方货物(设备)完好无损地运抵甲方施工现场。如发生货物破损、缺少、丢失和人员伤亡等,概由乙方全额赔偿。

七、因乙方人为原因,致货物不能按时运到甲方施工现场,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货物验收: 乙方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施工现场卸货后, 经甲方设备专业人员验收核对所运货物无破损、缺少、灭失 后,在收货单上签字盖章确认。此收货单是双方结算支付运 费的唯一依据,涂改无效。

九、结算支付方式: 乙方装好货物(设备)起运前,甲方可预付货款元;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接货后日内付清运费余款。

十、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有关危、禁物品的运输管理规定。 否则, 谁违反, 谁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一、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将货物(设备)运抵甲方施工现场,甲方不能按时验收接货和结算支付运费,均不属违约。

十二、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另一方经济损失。

十三、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双流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一式五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

字): _		_				
	在	月	H	玍	月	H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五

甲方: __镇村民委员会

乙方:

为了__村内生活垃圾管理及符合环保要求,给住户营造一个洁净、舒适的生活环境,道路及生活区域环境洁净,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城市环境卫生有偿服务办法》规定,甲方将日常生活垃圾承包给乙方清运运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清运村内的生活垃圾事宜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 一、清运地点、频次
- 1、甲方委托乙方清运辖区内垃圾池内所有的生活垃圾。
- 2、清运频次: 乙方必须做到垃圾清运点的生活垃圾常态不过半,并保障垃圾池周边清洁。
- 二、清运办法:
- 1. 所有垃圾清运保证每周不少于1次,冬季每月不低于4次, 夏季每月不低于6次。村指定专人对垃圾清运做好记录。村进 行不定时检查,如有未及时清运而发生的"爆桶"现象或者 由市、镇检查群众举报而导致村委会被通报的,甲方将 作100—500元一次的扣罚款处理。
- 3. 垃圾放置: 承包人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将垃圾清运至镇集中点,委托人指定垃圾放置地点,与之发生的垃圾放置相关纠纷

由甲方负责。

4. 安全责任: 在承包合同期间,承包人所属作业人员在清运过程中注意自身人身安全,所发生的任何身体损伤、医疗或清运过程中对第三人所发生的责任概由承包人负责,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

三、承包费用和结算方式:承包人在清运过程中的餐费、人工费、油费、车辆维修费用等均由自己负责,不得借故加价或要求任何附加费用;乙方收取甲方垃圾池内村内生活垃圾的清运费,按照村户籍人口人均20-24元/年标准收取,全村户籍总人口人,合计垃圾清运费元(含税费)。每6个月甲方支付乙方一次清运费用,乙方开具正规的税务票据。

四、承包人必须切实履行垃圾清运职责,因清理不及时或者 清理达不到甲方要求(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不及时整改超过3 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本合同期满后,垃圾量如无增 减可顺延。

五、合同期限20xx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特此注明:今后因政策性要求垃圾分类事宜,甲、乙双方重新协定清运价格。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随时协商或另定协议。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镇环卫部门备案一份。协议自双方签字后生效,望共同遵守执行。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 法定代表: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六

地址:电话: _	
乙方:	
现住址:	_电话:
身份证号(个人情况):	
根据《合同法》等法律法 方管理服务小区垃圾清运	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乙方负责甲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负责甲方管理服务的 清运工作。	J小区的生活垃圾和装修垃圾
清运时间:每日早	开始至晚结束。
清运标准: 所有垃圾日产 不洒漏垃圾。	日清,保证垃圾容器的干净,沿途
	自年月 日始至年 一个月,任何一方可向对方提出续约 ,可签订新的合作协议。

- 1、甲方负责将生活垃圾装进垃圾桶,装修垃圾存放在指定地点,乙方自垃圾桶或指定存放地点将垃圾运往小区以外。
- 2、乙方在清运垃圾时,应当穿着干净、整齐,不得有碍小区观瞻。
- 3、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服从甲方工作人员的管

理。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水平做出评估。

- 4、、乙方在清运垃圾时不得影响业主正常休息和生活,保证不扰民,不与业主发生冲突。
- 5、乙方在清运过程中不得破坏小区公共设施、设备,不得毁损小区公共财物,不得破坏小区绿地,如有损坏乙方应当照价赔偿。

2、甲方每月支付乙方垃圾清运费_	元,共	个月,
共计元,大写人民币	_元整。	
[] / [
费用支付时间为:	o	

- 1、涉及到垃圾清运、处理等事宜,由乙方负责与相关管理部门协调解决,由此产生的垃圾处理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包含在垃圾清运费中。如乙方未能办理有关手续造成甲方垃圾无法清运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____元。
- 2、乙方在协议有效期内,若在清运过程中引起业主三次以上 投诉,甲方有权拒付清运费并解除本协议,乙方支付甲方违 约金____元。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协议签订地:天津市南开区创业环保大厦)

本协议一式四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月日年月日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七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及时清运处理甲方山厦总厂厂区及宿舍区、新厂、牛岭宿舍、岐岭宿舍、任屋厂区及宿舍区、外租仓库区(包括鞋城、天华、融通、金锺、忠礼、曜良仓、鸿源、源昌、盛东、金锋仓共计10个仓库区)的生活垃圾,外租仓库区可以因应甲方生产经营状况,予以变动区域,但保持仓库区数量不变。

如甲方因生产经营变化或者政府征收,除山厦总厂及宿舍区以外,双方同意可以减少承运区域,乙方亦同意相应减少承包费用(可以变动的承包区域为:新厂厂区、牛岭宿舍、岐岭宿舍、任屋厂区、任屋宿舍区),按照以下原则减少承包费用:

在减少以上任何一个区域的基础上不予扣除承包费用金额,减少以上任何二个区域时即减少承包费用为人民币壹仟园整,减少以上任何三个区域时即减少承包费用为贰仟园整,减少以上任何四个区域时即减少承包费用为参仟园整,减少伍个区域时即减少承包费用为肆仟园整。

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友好协商,乙方承包甲方的生活垃圾清运任务,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一、甲方责任

- 1、 提供摆放垃圾桶、吊臂箱(垃圾承运站)的地点。垃圾点要方便车辆出入和操作;不影响市容卫生;地面要有坚固的混凝土层。
- 2、 把本单位的生活垃圾装进垃圾桶(垃圾承运站)内不随地乱倒,如发现桶周围地面有垃圾,应主动请进桶内,确保桶

周围整洁,桶内和周围不放废油、化学品和易燃品。(建筑余泥、家私垃圾、装修垃圾、绿化树枝及卡板另行收费)。

3、 甲方付给乙方清运费每月人民币 贰 万 柒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整,每月结算一次,由乙方开出收据,甲方次月十日前以转帐或者现金方式支付给乙方。

二、乙方责任

- 1、 乙方应听从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负责每天早上09 时至下午18 时,派垃圾车清运干净各承包区域垃圾及垃圾承运站内的垃圾一次,遵守垃圾站的有关规定,做到垃圾日产日清,不得无故旷运(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应尽快处理),如属厂内道路不通,由甲方协助解决。
- 2、负责缴交、办理垃圾准运证手续费、垃圾填埋场管理费、 政府要求的证件和牌照。同时,严格遵守城市管理局的相关 规定及法规,依法处理生活垃圾及符合国家认定的对垃圾的 清运要求。
- 3、 经甲乙双方商定,在甲方公司暂时设立垃圾桶 30个及一台吊臂箱(密封式垃圾压缩箱),由乙方免费提供。同时,甲方有权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对垃圾桶的数量进行增减。
- 4、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厂规厂纪,做到操作规范,安全文明施工。
- 5、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厂区内), 乙方人员出现的一切人身伤害、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责任。
- 6、 乙方不能按约履行合同,又不能及时补救的,甲方可自 行或者委托第三方完成合同约定工作。

- 7、 如遇到特殊情况,垃圾堆积较多需要增加清运服务时, 乙方需要按照甲方通知时间进行垃圾清运。
- 8、 本合同为固定价格,不受人工费、燃油费上涨等任何其它因素影响。
- 9、 若乙方未及时清运垃圾, 遇上级检查不合格, 罚款由乙方支付。

三、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按照约定全面履行相关的责任。甲乙双方如有以下第一点至第五点任何一情况发生,则视为严重违约:

-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项第6条,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完成合同约定工作。
- 4、乙方在甲方厂区内偷盗物质,采用非法手段侵占甲方利益。
- 5、甲方如因生产经营问题,需要提前终止合同,

四、合同终止与解除:

- 1、乙方服务质量欠佳,经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不负责任何赔偿责任。
- 2、在合同到期前三个月,甲乙双方再友好协商是否续约。
- 3、合同期内,在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根据协商条件提前终止合同。
- 5、甲乙双方如有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三项"违约责任"中任何一条,则违约方需支付27000元违约金给对方,对方亦有权无条件终止合同,并不负责任何赔偿责任。

合同期限:

本合同从20xx年8月16日起生效至20xx年8月15日止。合同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后可续签合同。本合同履行地点为深圳市甲方山厦总厂、新厂、牛岭宿舍、岐岭宿舍、任屋宿舍、外租仓库区(包括鞋城、天华、融通、金锺、忠礼、曜良仓、鸿源、源昌、盛东、金锋仓共计10个仓库区)。 以上协议各项条款内容双方都须严格遵守,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届时可再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上协议一式四份,从签字(盖章)之日起实时生效,甲方公司行政部存档一份,甲方公司会计部存一份,乙方公司存档一份,乙方公司会计部存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年月日: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八

\rightarrow \rightarrow	
/ \ /T •	
<u> </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所在单位_____的生活垃圾,委托_____清运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垃圾运量,由甲乙双方按照以前年度合作情况共同商定。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对运量有异议,需在结算期前15

日内提出,双方重新商订,修改协议。

- 二、垃圾收费标准一律按北京市统一有关规定执行,乙方不得擅自提高。
- 三、甲乙双方商定,采用(年)度结算,由乙方按协议书规定数量、单价,填写委托银行收款结算凭证,送开户银行。如甲方存款余额不足,拖延付款期,由甲方负责。甲方开户银行和帐号如有变动,甲方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四、乙方应保证对甲方垃圾清运彻底,不出现垃圾残留以及堆积的现象,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再次进行清理,直至清运彻底。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协议期间,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确保本协议下的垃圾由乙方清运。
- 2、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垃圾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清运过程中出现的"满桶、漏桶、落渣、漏渣"等不符合生活垃圾清运质量的现象要求立即整改。
- 3、甲方如遇检查等特殊情况,需提前书面或电话通知乙方, 乙方须配合甲方适当增加垃圾清运次数。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应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 3、乙方每次清运后不得有"满桶和漏桶"现象,清运完毕后

需将垃圾容器归位至指定位置。若乙方没有按时清运生活垃圾的,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检查、督促清运到位。

- 4、乙方清运出现"落渣、漏渣"现象时,须及时将现场处理干净。
- 5、乙方在清运过程中有损坏垃圾容器及其他公用设施的,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 6、乙方如遇垃圾场变阻等特殊原因,应及时通知甲方主管人员,告知延迟清运,但最多不得延迟一天。
- 7、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督促甲方现场的生活垃圾清运情况,及时收集甲方的反馈意见。
- 8、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管理制度。乙方人员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发生伤亡等安全事故,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双方商定,每月垃圾运量及收费金额如下:

数量:数量:单价:总价:备注。

八、此协议所指的清运垃圾不包括渣土、焦渣。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如没有履行日常垃圾清运工作,或日常垃圾清运工作 不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 并相应扣除乙方垃圾清运费。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垃圾清运不 彻底或不及时,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带来的损失。
- 2、乙方每天清运生活垃圾没有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当天的生活垃圾清运费用(特殊情况除外,但乙方必须事

		月	日起至	年
月日止	0			
十一、协议的	的续签与变更	:		
甲方未通知 乙	7方,协议有	效期顺延	到知乙方续签》 医直至签订新位 整本协议,视为	办议。如若乙
十二、争议的				
本协议未尽事双方同意提交			行协商解决。 定解决。	协商不成时
十三、附则				
1、本协议经	甲、乙双方作	代表人签	字并加盖公章	生效。
2、本协议	式化	分,甲、	乙双方各执_	份。
甲方(公章)	:Zj	方(公章):	
代表:	代表:	-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_				
乡镇垃圾运	输合同篇力	ቲ		
甲方:				

先通知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甲方将管辖区内的垃圾清运工作承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现签定如下合同条款:

- 一、合同期限: 年月日至年月日。
- 二、垃圾清运承包范围:
- 三、承包金额:

四、甲方权利、义务:

- 1、严格履行合同,定期、不定期对垃圾清运工作督促检查, 及时向乙方反馈检查结果。
- 2、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教育、安全教育、培训等。

五、乙方权利、义务:

- 1、负责清运承包区内全年产生的垃圾,包括生活垃圾、商业垃圾、住宅户的秸秆杂物等。
- 2、保证每天出勤,及时清运垃圾,垃圾日产日清不滞留,不留死角。
- 3、垃圾车驾驶员证照齐全,达标上岗。
- 4、驾驶员及随车环卫工人不得酒后上岗,出现安全问题后果自负。
- 5、冬季垃圾形成的冰包要及时刨碎、外运,不得形成垃圾包。 以地面为准,超过20公分高(冬季)为垃圾包,如乙方不及时 处理,甲方安排处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6、垃圾必须清运到指定垃圾场,不得随便乱卸造成二次污染。

- 7、乙方需接受甲方监督,服从甲方管理。甲方对乙方进行工作检查时,一次不合格警告,两次不合格罚款200元,三次不合格解除劳动合同。
- 8、在场部垃圾点装卸垃圾时,垃圾箱要轻抬轻放。如造成损坏,车主需按损坏程度照价赔偿。

六、违约责任:

- 2、乙方每季度考核评比分在90分(含)以上者为合格;考核分低于90分以下者,每少一分扣500元;考核分80分以下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3、乙方未经请假、擅自脱岗,没有及时清运垃圾超过三次的, 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4、乙方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的,第一次扣200元,第二次终止本合同。
- 5、在迎检过程中,因乙方责任造成不良后果的,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处以200元---500元罚款。

七、合同保障: 甲乙双方若发生合同纠纷, 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乡镇垃圾运输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收购垃圾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双方共同遵守。

- 1、甲方与乙方签定协议,负责处理甲方的垃圾(包括污水、油)和管理垃圾房。所有清洁工作必须按照卫生防疫站、卫生局和环保局的规定进行。如有违反规定及行为,乙方将负全部责任。乙方必须全部负责为甲方处理垃圾所需的有效的政府认可文件或牌照及其所需费用。
- 2、乙方可指定一个或几个人员做专职的"垃圾处理服务人员"。乙方将负责从酒店的垃圾房清出全部的甲方在此合同里所规定的垃圾。无论何种天气(雨天、雪天、冷天、热天等),垃圾的清运工作每天都要照常进行,包括节假日在内。
- 3、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必须把待运出酒店的全部垃圾堆放整齐、妥当,保证垃圾处理的周围环境整洁、干净,达到甲方规定的卫生要求。
- 4、在甲方人员对垃圾房和周围环境进行定期的维修或检查时, 乙方应给予大力协助,使得此地区的卫生状况符合卫生保疫 站及街道办事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 5、乙方工作人员应向甲方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有效健康证明,以证明其没有传染病或其它健康问题。
- 6、如乙方工作人员不具备第5项要求,这些人员不可以在甲方管辖区内的酒店任何地区工作或逗留。
- 7、对于在甲方管辖区内工作的乙方工作人员不论在任何地方、 任何情况下发生的各类事故、物品遗失、人身意外、伤及第 三方(财产或人员),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 何形式的责任及索赔。
- 8、乙方必须承担垃圾处理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堆放、运输)。乙方处理全部垃圾时,必须严格遵照环卫局的管理规定

- 和要求。如有违反,其全部后果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不得向甲方提出索赔。
- 9、甲方员工不得擅自售卖酒店承包给乙方范围内的垃圾及废品。甲方负责给乙方水、电,以清洗垃圾房内外地面、墙壁、地沟、天花、窗户等环境设备。甲方垃圾房的灭蚊、灭鼠工作、药物由甲方提供服务。
- 10、工作或逗留于甲方管辖区的乙方人员,当他们履行其职责时,乙方必须保证乙方的工作人员守时、忠诚、老实、吃苦、肯干、品行端正。
- 11、在清理和处理垃圾时,如果乙方工作人员发现垃圾中有 甲方物品或餐具(如碟子、碗、餐刀、其它用具等)无论酒店 任何用品是否完好,乙方工作人员都必须及时归还给酒店管 理部。
- 12、除了此合同里规定的可卖垃圾外,任何情况下,乙方工作人员都不准从甲方管辖区拿走甲方任何物品。如果发现乙方工作人员正在拿甲方物品,而这些物品并不属于可卖垃圾范围,则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罚金。
- 13、乙方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如有违反,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 14、乙方必须按此合同规定的次数及时清运全部垃圾。此外, 乙方垃圾运输车必须凭甲方保安人员共同签字确认的出入通 行证出入甲方管辖区域。
- 15、由甲方从其管辖区各处收齐合同第17条规定的全部可卖垃圾,集中到乙方管理的垃圾房里。
- 16、甲方每月给予乙方人民币 元作为补贴,乙方与甲方不存在任何劳动关系,不享受各类其他福利及保险。

17、以此合同的各项条款及要求为前提,乙方在此声明:下列物品属于"可卖垃圾",乙方可以拉走:

各类剩菜剩饭等(甲方不再使用)

各类纸包装及空盒(甲方不再使用)

各种塑料瓶子及其他塑料制品(甲方不再使用)

各种铝、锡制盒或罐(甲方不再使用)

各种玻璃瓶(甲方不再使用)

各种用过的食用油(甲方不再使用)

各种泔水(甲方不再使用)

除非甲方要求使用可卖垃圾,这类情况时,请参考第18条规定。

18、对于需要在酒店内使用的某些可卖垃圾,甲方可以随时要求不予出售。如果甲方不愿出售,乙方不可以因失去这些垃圾而提出赔偿或补偿。

19、甲方声明:按此合同规定,乙方是可卖垃圾处理的独家代理,甲方不可在此合同期内,就可卖垃圾一事,再与第三方签约。但是,若环卫局有指示或要求,此规定就不适用。

20、此合同的终止:

a[]如果有关省市或政府部门通知甲方终止合同(或者省、市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如果发生此情况,乙方无权要求赔偿或补偿损失。

b□如果任何一方要求提前终止此合同,必须提前三十日(自收

到通知书之日算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通知书告知对方其要求终止此合同。

- 21、此合同之有效期为壹年。
- 22、如果双方合作良好,服务到位,则会在此合同到期时,续签合同。
- 23、此全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一经签字立即生效,同具有法律效益。